

# 北京工业大学 2026 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考试

## 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是参加 2026 年北京工业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本人已认真阅读《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以及北京教育考试院和北京工业大学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

本人已清楚了解，对在研究生招生考试中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的考生、考试工作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一律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严肃处理。对在校生，由其所在学校按有关规定给予处分，直至开除学籍；对在职考生，应通知其所在单位，由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党纪或政纪处分；构成违法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其中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已清楚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为他人实施前款犯罪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第一款规定的考试的试题、答案的，依照第一款的规定处罚。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第一款规定的考试的，处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盗窃、损毁、传播在保密期限内的国家教育考试试题、答案及评分参考、考生答卷、考试成绩的，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知晓并遵守相关规定，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保证如实、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材料。如提供虚假、错误信息或弄虚作假，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一切后果。

二、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接受考务工作人员的管理、监督和检查。复试各类系统账号和密码以及学院发送的各类信息（包括各类会议链接）由本人严格保管和负责，不对任何人透露。

三、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诚信考试，不违纪、作弊。

四、本人已彻底关闭各种可能中断或影响考试的软件、程序。因其他软件、程序造成视频复试中断的，后果由本人承担。本人承诺在进行复试的过程中，复试系统始终全屏显示。本人已知晓复试期间不得恶意断网，未经复试工作人员同意，擅自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

五、本人已知晓复试是国家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事项。复试全程不自行或允许他人截图、摄录、拍照、录屏、录音复试情况，不与外界有任何通讯交互，在招生单位复试工作结束前，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相关内容及复试过程信息等有关情况。若有违反，视同作弊。

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数据库及相应处罚。